

证券代码：002244 证券简称：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：2017-030

##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现根据贵所印发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。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（2016）10 号文核准，并经贵所同意，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，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票 407,443,890 股，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6.76 元，共计募集资金 275,432.07 万元，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,919.58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72,512.49 万元，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。另减除上网发行费、招股说明书印刷费、申报会计师费、律师费、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91.12 万元后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72,121.37 万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验证，并由其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天健验〔2016〕53 号）。

##### （二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

本公司 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05,009.95 万元，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89.05 万元；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05,009.95 万元，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89.05 万元。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7,400.47 万元（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）。

##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##### 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本公司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。根据《管理办法》，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，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16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城东支行、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》，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。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，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。

## 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2016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余额	备注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	33050161662700000097	51,019,220.98	
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	3301040160004113729	22,534.33	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城东支行	398770556135	95,443,381.11	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	356940100100145838	527,409,005.52	
中国银行杭州城东支行	375370368557	110,563.57	
合计		674,004,705.51	

## 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### （一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。

### （二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

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。

### （三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

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。

#### **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**

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#### **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**

本年度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。

附件：1.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

附件 1

##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2016 年度

编制单位：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272,121.37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205,009.95			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205,009.95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		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	是否已变更项目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(%) (3)=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承诺投资项目										
1. 千岛湖东方海岸项目 8、9#地块	否	32,121.37	32,121.37	27,052.14	27,052.14	84.22	2016 年 5 月/2017 年 2 月/2018 年 3 月	1,917.26	-	否
2. 衢州市月亮湾项目	否	15,000.00	15,000.00	15,000.00	15,000.00	100.00	2016 年 9 月	-512.82	-	否
3. 萧山东方海岸项目	否	45,000.00	45,000.00	35,525.35	35,525.35	78.95	2017 年 12 月			否
4. 华家池项目	否	130,000.00	130,000.00	77,432.46	77,432.46	59.56	2017 年 12 月			否
5. 补充流动资产	否	50,000.00	50,000.00	50,000.00	50,000.00	100.00				否
承诺投资项目小计		272,121.37	272,121.37	205,009.95	205,009.95			1,404.44		
超募资金投向										
超募资金投向小计										

合 计		272,121.37	272,121.37	205,009.95	205,009.95			1,404.44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			[注]						

[注]：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，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83,274.51万元，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鉴证，并由其出具《鉴证报告》（天健审〔2016〕2211号）。